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ST 电能

公告编号：2021-024

##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电科能源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无偿划转给中电科技集团重庆声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声光电”）持有（以下简称“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同时公司拟将所持天津空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间电源”）100%股权、天津力神特种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神特电”）85%股份与重庆声光电、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九研究所合计持有的重庆西南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设计”）45.39%股权、重庆中科芯亿达电子有限公司 51%股权（以下简称“芯亿达”）、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晶实业”）49%股权进行置换，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差额部分，由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合称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股份无偿划转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互为条件、同时进行。

公司已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9 日、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其他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上市公司重组方案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60 天内未实施完毕的，上市公司应当于期满后次一交易日披露重组实施情况公告，并在实施完毕前每 30 日披露一次进展情况。现将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西南设计 45.39% 股权、芯亿达 51% 股权、瑞晶实业 49% 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办理完毕；置出资产空间电源 100% 股权、力神特电 85% 股份的变更过户以及本次股份无偿划转涉及的股份过户登记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发布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电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